**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对全院建档立卡户子女在籍在校**

**及落实资助政策情况进行核查的报告**

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教育扶贫工程实施方案》（赣府厅字〔2016〕87号）、2017年5月全省扶贫工作会议精神、2017年12月11日全省教育脱贫攻坚推进会议精神。根据学校《关于再次对全校建档立卡户子女在籍在校及落实资助政策情况进行核查的紧急通知》的要求，我院对全院建档立卡户子女信息再次进行了全面核查核对，并对建档立卡户子女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情况进行核查核对。现将有关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

（一）此次核查核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我院高度重视，加强了领导，成立了领导小组，由分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担任组长，学生科长、资助专干、各班班主任任组员，并指定资助专干负责，齐抓共管，对本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排查，确保核查信息一个不错、一个不漏。

（二）根据学校要求，及时召开了班主任会议，同时下发了《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关于再次对全院建档立卡户子女在籍在校及落实资助政策情况进行核查的紧急通知》文件到各班级QQ群和班长QQ群，同时将通知张贴在学院宣传栏，确保通知到位。

**二、落实情况**

1.通知到位。班主任会议后，各班级及时召开了班会，布置工作任务，以班级通知的形式在班级QQ群发布公告，凡属建档立卡户子女，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一律予以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本学年未享受资助政策的一律予以享受。

2.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各班级认真核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和学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甄别贫困学生的信息，确保建档立卡户子女在校就读信息真实、准确，确保不错一人、不漏一人。

3.落实资助政策，确保建档立卡户子女享受资助全覆盖。班主任主动对未享受资助政策的建档立卡户子女进行谈话，了解学生真实想法，保护好学生隐私。

4.建立健全建档立卡学生档案。学院对建档立卡学生予以编号，单独建档，集中存放。档案材料除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以外，必须有学生的建档立卡（精准扶贫）证明材料等，没有建档立卡（精准扶贫）证明材料的学生及时告知，及时补充了材料。

**三、核查结果**

经过仔细核查核对，我院在籍在校学生共有41名同学被列为建档立卡户子女对象。我院统计了他们自2015年秋季以来获得学生资助政策的信息。本学年，41名建档立卡户学生中，有19名同学享受了4000元及以上的资助政策、7名同学享受了3000元助学金资助政策、5名同学享受了2000及以上助学金资助政策、5名同学享受了减免学费资助政策、2名同学享受了困难补助资助政策、还有3名同学未享受资助政策.根据学校对建档立卡户子女应助尽助的要求，我院落实好建档立卡户子女资助政策，还需向学校申请9个减免学费、15个困难补助的助学指标，请予以审核批准。

特此报告！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年12月20日